附件1：

**本次抽检项目**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，GB 2707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(冻)畜、禽产品》，GB 2733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，农业部公告 第560号《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》，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,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1.菠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腐霉利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。

2.菜豆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水胺硫磷。

3.葱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乙酰甲胺磷、甲基异柳磷、克百威、三唑磷、水胺硫磷。

4.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、毒死蜱、甲拌磷、水胺硫磷。

5.豆芽抽检项目包括亚硫酸盐(以SO₂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。

6.柑、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丙溴磷、水胺硫磷、毒死蜱、联苯菊酯。

7.胡萝卜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毒死蜱、氟虫腈、甲拌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8.花椰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氟虫腈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甲拌磷。

9.黄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、毒死蜱、腐霉利。

10.鸡蛋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地美硝唑、磺胺类(总量)、甲氧苄啶、甲砜霉素、氟苯尼考、多西环素、氧氟沙星、沙拉沙星、恩诺沙星、氯霉素、甲硝唑。

11.姜抽检项目包括噻虫胺、乙酰甲胺磷、氧乐果、噻虫嗪、氯唑磷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六六六、克百威、甲拌磷、毒死蜱、敌敌畏、吡虫啉、镉(以Cd计)、铅(以Pb计)。

12.豇豆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、灭蝇胺、毒死蜱、水胺硫磷、克百威、啶虫脒、倍硫磷砜、倍硫磷亚砜、3-羟基克百威。

13.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毒死蜱、噻虫嗪。

14.茎用莴苣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甲基异柳磷、水胺硫磷、甲拌磷、氧乐果、灭多威。

15.韭菜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水胺硫磷、克百威、腐霉利、多菌灵、毒死蜱、敌敌畏。

16.苦瓜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
17.辣椒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联苯菊酯、水胺硫磷、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 倍硫磷、吡唑醚菌酯、啶虫脒、氟虫腈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 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杀扑磷、吡虫啉、乐果、三唑磷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。

18.莲藕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毒死蜱、克百威、多菌灵、氟虫腈。

19.马铃薯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辛硫磷 、毒死蜱、吡虫啉。

20.芒果抽检项目包括戊唑醇、噻虫胺、吡虫啉、吡唑醚菌酯。

21.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、甲拌磷、毒死蜱、啶虫脒、敌敌畏。

22.茄子抽检项目包括镉(以Cd计) 、毒死蜱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水胺硫磷、铅(以Pb计)。

23.芹菜抽检项目包括乙酰甲胺磷、氧乐果、辛硫磷、水胺硫磷、三氯杀螨醇、噻虫嗪、噻虫胺、灭蝇胺、马拉硫磷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乐果、克百威、腈菌唑、甲基异柳磷、甲拌磷 、氟虫腈、二甲戊灵、毒死蜱、啶虫脒、敌敌畏、苯醚甲环唑、百菌清、阿维菌素、镉(以Cd计)、铅(以Pb计)、3-羟基克百威、甲拌磷砜、甲拌磷亚砜。

24.丝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阿维菌素、敌敌畏 、水胺硫磷。

25.甜椒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、噻虫嗪、噻虫胺、毒死蜱。

26.蕹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甲拌磷、毒死蜱。

27.西葫芦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、毒死蜱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甲胺磷。

28.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镉(以Cd计)、百菌清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无机砷(以As计)。

29.香蕉抽检项目包括甲拌磷、狄氏剂、噻唑膦、烯唑醇、联苯菊酯、氟环唑、百菌清、苯醚甲环唑、多菌灵、吡唑醚菌酯、氟虫腈、腈苯唑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吡虫啉。

30.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甲拌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水胺硫磷。

31.麦芹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甲拌磷、水胺硫磷、敌敌畏、克百威、甲拌磷砜、甲拌磷亚砜、3-羟基克百威。

32.苹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敌敌畏、啶虫脒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。

33.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地西泮、甲氧苄啶。

34.猕猴桃抽检项目包括氯吡脲、敌敌畏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。

35.葡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己唑醇、克百威、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、氧乐果、氯吡脲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,联苯菊酯。

36.枣抽检项目包括多菌灵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氰戊菊酯和 S-氰戊菊酯。

37.梨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水胺硫磷、敌敌畏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、吡虫啉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。

38.甜椒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、敌敌畏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啶虫脒、倍硫磷、吡唑醚菌酯、甲胺磷、毒死蜱、丙溴磷、联苯菊酯、噻虫胺。

39.柠檬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、多菌灵、乙螨唑、水胺硫磷、联苯菊酯。

40.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嘧菌酯、镉(以Cd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。

二、罐头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Q/MNQ0001S-2019《牛肉午餐肉罐头》, QB/T 1394-2014《番茄罐头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7098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罐头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 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商业无菌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、赤藓红、诱惑红、亮蓝。

三、餐饮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 1493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(饮)具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餐饮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铬(以Cr计)、胭脂红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(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)、大肠菌群。

四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大肠菌群。

五、淀粉及淀粉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31637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淀粉及淀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菌落总数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霉菌和酵母、铅(以Pb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六、调味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6878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，GB 2717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》，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GB/T 18186-2000《酿造酱油》，GB/T 18187-2000《酿造食醋》，GB/T 8967-2007《谷氨酸钠(味精)》，NY/T 1040-2021《绿色食品 食用盐》，SB/T 10371-2003《鸡精调味料》，SB/T 10416-2007《调味料酒》，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(以氮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呈味核苷酸二钠、大肠菌群、碘(以I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谷氨酸钠、菌落总数、铅(以Pb计)、三氯蔗糖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苏丹红Ⅰ、苏丹红Ⅱ、苏丹红Ⅲ、苏丹红Ⅳ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(以亚铁氰根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总酸(以乙酸计)、吗啡、那可丁、可待因、罂粟碱。

七、豆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12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GB/T 22106-2008《非发酵豆制品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豆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大肠菌群、蛋白质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铅(以Pb计)、三氯蔗糖、沙门氏菌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八、方便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1740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方便面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方便食品抽检项目包括水分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九、蜂产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,GB 14963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蜂产品抽检项目包括果糖和葡萄糖、蔗糖、氯霉素、甲硝唑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洛硝达唑、呋喃妥因代谢物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菌落总数、霉菌计数、嗜渗酵母计数。

十、糕点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GB 31607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散装即食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糕点抽检项目包括安赛蜜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大肠菌群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菌落总数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霉菌、纳他霉素、沙门氏菌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十一、酒类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/T 20825-2007《老白干香型白酒 》,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酒类抽检项目包括氰化物(以HCN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三氯蔗糖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铅(以Pb计)、酒精度、甲醇、酒精度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 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十二、粮食加工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，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，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，卫生部公告[2011]第4号 卫生部等7部门《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粮食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苯并[a]芘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镉(以Cd计)、过氧化苯甲酰、黄曲霉毒素B₁、偶氮甲酰胺、铅(以Pb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无机砷(以As计)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赭曲霉毒素A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

十三、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抽检依据是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,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可可及焙烤咖啡产品抽检项目包括包括赭曲霉毒素A、铅(以Pb计)。

十四、食糖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13104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食糖抽检项目包括螨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十五、蔬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蔬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 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铅(以Pb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亚硝酸盐(以NaNO₂计)。

十六、薯类和膨化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，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薯类和膨化食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水分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。

十七、水果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14884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蜜饯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水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霉菌。

十八、乳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抽检依据是GB 25190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,GB 25191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,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乳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酸度、商业无菌、三聚氰胺、丙二醇、蛋白质。

十九、水产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水产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二十、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,GB/T 1536-2021《菜籽油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抽检项目包括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、乙基麦芽酚 、铅(以Pb计)、酸价(以KOH计)、过氧化值。

二十一、速冻食品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速冻食品的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二十二、饮料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,GB 710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， GB 17323-1998《瓶装饮用纯净水》，GB 19298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。

**（二）抽检项目**

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安赛蜜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展青霉素、霉菌、酵母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电导率[(25±1)/℃]、亚硝酸盐(以NO₂⁻计)、余氯(游离氯)、溴酸盐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